根据最新修订的文件，以下几处变动需要各位教务员老师及监考老师特别注意：

1.考试需要携带身份证，学生证（或一卡通）。身份证学生考试所必须携带的证件，不得缺少。学生证和一卡通可以相互代替。一卡通上边的照片必须清晰可辨认。

2.对于考生作弊的情况需要明确记录。新修订的违规行为认定与处理办法中，**第二条第一款**规定：“未经允许，将与考试有关的书籍、笔记、资料、小抄等带进考场或藏匿于试卷下、课桌内及其他地方的；携带存储有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电子设备的；携带具收发信息功能设备的；在课桌上或其他地方抄写与考试有关内容的；给予记过处分。”**第二条第二款规定：**“翻看或抄袭书本、笔记、资料、小抄的；抄袭他人试题答案或者相关资料的；考试过程中交换试卷、答卷、草稿纸的；传递纸条或以某种方式示意、核对答案的；使用存储、记载有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电子设备或物品的；使用设备收发与考试内容相关信息的，给予留校察看处分。”因此监考老师在发现考生携带（使用）手机或小抄等违规（作弊）行为时，必须在考场记录单上明确记录是考生是携带还是抄袭作弊，不能笼统的记录为“带（看）手机”或者“夹带小抄”。

3.成绩系数的设定。原则上平时成绩在总成绩中的比例在10％—40％，期末考试成绩占60％—90％。

4.考试相关档案材料的保存期限。原始成绩单永久保存，试卷保存期限调整为6年。

5.关于考生入场时间的要求。依据《山东大学（威海）本科生考试考生守则》第一条的规定，考生考试前20分钟开始进入考场，迟到超过30分钟不准入场。英语考试开考即不允许再入场。考试开始30分钟后方可交卷离场，不交卷不得离开考场。考试有特殊要求的，以当场考试要求为准。